

彰化銀行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立聲明書人_____（請填全稱，下稱「立書人」）係法人、團體或信託之受託人，茲此聲明以下所填實質受益人及高階管理人員資料均據實填列，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屬實無誤，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立書人茲此同意於其實質受益人及高階管理人員變更時立即告知貴行，並同意依貴行要求採取所有必要措施；立書人知悉且確認其實質受益人及高階管理人員知悉，貴行悉依洗錢防制法及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相關規定，蒐集及處理個人資料且於法定目的範圍內利用：

壹、無記名股票發行情形及立書人或其具控制權人身分確認

一、立書人係法人，茲檢附章程確認其身分及股票發行情形如下：

- ☐ (一) 立書人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例如：未發行股票之法人、民國 107 年 11 月 1 日前設立之本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未載明得發行無記名股票、民國 107 年 11 月 1 日(含)後設立之本國公司、OBU 章程載明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等)。
- ☐ (二) 立書人公司章程載明(或依註冊地當地國法令規範)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但目前未發行無記名股票。
- ☐ (三) 立書人公司章程載明(或依註冊地當地國法令規範)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且已發行無記名股票，已詳實填載實質受益人身分如後。

* 立書人若嗣後修改章程或上述聲明事實有任何變動時，同意立即以書面通知貴行，並依貴行要求採取所有必要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具控制權或持股數較多無記名股票股東之實質受益人資訊）。

二、立書人或其具控制權者 ☐ 符合；☐ 不符合下列身分：

☐ (一) 我國政府機關。	☐ (六) 受我國監理之金融機構及其管理之投資工具。
☐ (二) 我國公營事業機構。	☐ (七) 設立於我國境外，且所受監理規範與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 (FATF) 所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標準一致之金融機構，及該金融機構管理之投資工具。
☐ (三) 外國政府機關。	
☐ (四) 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或其子公司。	
☐ (五) 於國外掛牌並依掛牌所在地規定，應揭露其主要股東之股票上市、上櫃公司及其子公司。	
	☐ (八) 我國政府機關管理之基金。
	☐ (九) 員工持股信託、員工福利儲蓄信託。

三、立書人 ☐ 續填貳（實質受益人）、參（高階管理人員）；☐ 續填參（高階管理人員）。

* 立書人同意若有法定情事或依貴行要求之情形，應確認其實質受益人。

貳、實質受益人類別及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立書人係☐ 法人、團體（請續填一）☐ 信託之受託人（請續填二）】

一、立書人係法人、團體，茲確認實質受益人如下：

類別		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一)	持有立書人股份或資本超過 25% 之具控制權最終自然人。	• 股東名冊或出具載明股東姓名、持股、百分比之證明文件 • 最終自然人之身分證明文件 • 法人、團體登記證明文件
(二)	非屬前項，惟係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包括但不限於持有立書人股份較多之大股東或主要出資人)。	

彰化銀行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三)	非屬前二項，惟係擔任立書人高階管理職位【如董事(含董事長)、監事、理事、總經理、財務長、代表人、管理人、合夥人、有權簽章人，或相當於前述高階管理人員者】之自然人。	• 擔任立書人高階管理職位之自然人身分證明文件 • 法人、團體登記證明文件
-----	---	--

實質受益人(如有不足得另自行新增表格)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實質受益人類別 (擇一勾選)： ☐ (一)、 ☐ (二)、 ☐ (三) 職稱： _____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實質受益人類別 (擇一勾選)： ☐ (一)、 ☐ (二)、 ☐ (三) 職稱： _____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實質受益人類別 (擇一勾選)： ☐ (一)、 ☐ (二)、 ☐ (三) 職稱： _____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實質受益人類別 (擇一勾選)： ☐ (一)、 ☐ (二)、 ☐ (三) 職稱： _____	

* 立書人知悉貴行於確認立書人提供之具控制權自然人是否為實質受益人時，將視證明文件之完整性，進一步徵詢有無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或確認擔任立書人高階管理職位之自然人。

二、立書人係信託之受託人，茲聲明其實質受益人如下：

類別	應檢附之證明文件
(四)	立書人為信託之受託人者，確認其委託人、受託人、信託監察人、信託受益人、其他可有效控制該信託帳戶之人或與上述人員具相當或類似職務者之身分。 • 據以確認委託人、受託人、信託監察人、信託受益人、其他可有效控制該信託帳戶之人或與上述人員具相當或類似職務者之相關身分證明文件。
實質受益人 (如有不足得另自行新增表格)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身分類別 (請勾選)： ☐ 委託人、 ☐ 受託人、 ☐ 信託監察人、 ☐ 信託受益人、 ☐ 其他： _____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身分類別 (請勾選)： ☐ 委託人、 ☐ 受託人、 ☐ 信託監察人、 ☐ 信託受益人、 ☐ 其他： _____	

彰化銀行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姓名：	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身分類別（請勾選）： ☐ 委託人、 ☐ 受託人、 ☐ 信託監察人、 ☐ 信託受益人、 ☐ 其他：_____	

參、高階管理人員

立書人之高階管理人員【如董事(含董事長)、監事、理事、總經理、財務長、代表人、管理人、合夥人、有權簽章人或其他相當於前述高階管理人員之自然人，如：經授權往來之人、同時擔任董事及經理人)】資料如下(如有不足得另自行新增表格)：

職稱	姓名	出生日期	國籍

* 立書人聲明已填報完整高階管理人員名單，嗣後如有異動，將配合貴行提供相關資料。

此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

代表人

統一編號：

立聲明書日期： 年 月 日

【請蓋用 (1)經濟部登記印鑑(公司戶)或
(2)立聲明書人原留印鑑】

- 已徵提 ☐法人、團體或信託之存在證明(如設立登記表、變更登記表、公司登記證明書或 COI 等)
- ☐董監事或高階管理人員名冊(得以設立登記表或變更登記表等文件取代)
- ☐股東名冊或其他足茲證明股權結構之文件(如無股權結構或豁免辨識實質受益人，本款免附)
- ☐實質受益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得以變更登記表等文件驗證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如豁免辨識實質受益人，本款免附)
- ☐實質受益人及高階管理人員已登錄 F5600，並列印佐證。
- ☐其他：_____

其他說明事項：_____

經辦

業務主管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督導主管